

和冬天“躲猫猫”

■ 王晓伟

一到冬天,我的身体就跟天气预报似的,准时开始咳嗽了。这不,除了上班,我几乎不出门,生怕寒气袭体,加重病症。没办法,只得又开启“躲猫猫”模式了。

“躲猫猫”是我安慰儿子说的话。别看他只有几岁,可机灵得很,总是不停地问这问那,特别是关于大雪节气的问题。“大雪要下雪吗?”“没有下雪咋这么冷?”“为什么没有下大雪?”“是不是风把大雪吹跑了?”面对儿子的问题,我绞尽脑汁地回答:大雪节气不一定下大雪;是节气使然,天寒地冻;不下雪关乎气候的原因;至于是不是风把雪吹走了,这要看具体的天气,等等。

面对我的回答,儿子一副似懂非懂的样子。不过,相较于节气的奥秘,他貌似更向往窗外的景色。有时,路过一只小猫,他都会趴在窗上看许久,甚至停下他的问题,安静下来。面对儿子的安静,我亦会陷入沉思:人在进化的过程中,有时还不如那些动物。就身体这一项,无论是灵活度还是御寒能力,似乎都差了那么一点点。

直到那只小猫一个扭身,钻入菜园的篱笆墙里,不见了踪影,儿子便又回过头来,有了新的问题。我干脆往前走,走到窗前,抚摸着他的小脑袋,一边回答,一边指着篱笆墙下枯萎的辣椒秧——那是我今年夏天开辟的菜园,那时绿油油的一片,到处彰显着生机,儿子还在里面玩耍。没想到他还记得,故而说出一句“冬天不好,讨厌大雪”的话来。

这也难怪,大雪过后,寒冬的序幕正式拉开。像我这种有支气管炎病史的人,自然要注意防范。尤其是儿子,他还太小,免疫力不强,只得陪着我一起宅在家中。正因如此,每当望向窗外,他若有问题,我便一一回答。别说他羡慕外面,谁又不向往自由呢?但事情也不全是这样,就像那片枯黄带给我的思考——说话间,我咳嗽一声,将儿子揽入怀中。

大雪将至,万物冬藏。绿植变得枯黄,将营养收敛于根部,悄悄积攒能量。儿子听后虽然疑惑,但还是挣脱开我,站起来望向外面。也许是刚才那只猫还牵动着他的思绪,他的眼睛总看向篱笆墙处。我笑一声,又把他拉过来,让他想想蚂蚁、蜜蜂、蝴蝶等昆虫,这些夏日里的精灵,菜园里可没少见。他这才瞪大了眼睛,专心致志起来。

要问那些小精灵哪里去了?答案自然在“躲猫猫”里。“它们一个个都躲着冬天,躲着大雪,待到春暖花开,就会再探出头来。”听到这里,儿子的眼睛里顿时闪起了亮光。他说:“冬天寒冷,那些小花、小草都躲到了地下,蚂蚁和蜜蜂也都躲到了自己的巢穴里,它们这会儿或许和我们一样,正看着外面呢!”

听了儿子对“躲猫猫”的理解,我欣慰地笑了。当那只小猫再次从篱笆墙下探出身来,儿子竟像好友般提醒它:“快躲起来,等到春暖花开再出来!”

那一刻,我忽然彻悟:大雪节气所昭示的,并非仅仅是严寒与肃杀。它更像是大自然一种深沉的安排——让万物在静默中积蓄,让爱在守护中沉淀。而此时的“躲”与“藏”,也被赋予了全新的意义。



初冬正佳时 孔祥秋 摄

冬天,太阳底下晒一晒

■ 陆冬英

在关于冬天的记忆里,晾晒是一件很有仪式感的事,藏着最实在的暖意。寒冬里,只要明亮的太阳一露脸,连空气都变得暖暖的,把人一身寒气都晒得烟消云散。

奶奶有晾晒情结,她总说冬天的太阳是“金不换”,遇上晴好的冬日,她比谁都忙活。天刚亮没多久,她就搬着小凳子到院子里的老槐树下,先把家里的被褥抱出来铺在晾衣绳上,再把棉衣、毛线衣、枕头、围巾等一一摊开晒在阳光里。“冬天的太阳有劲儿,晒透了,夜里睡觉都暖烘烘的。”她一边拍打被褥上的灰尘,一边念叨着,脸上的皱纹都被阳光

熨得舒展开来。院子不大,被这些五颜六色的衣物和被褥占满,阳光洒在上面,泛着温暖的光,连麻雀都惊讶地在晾衣绳旁盘旋了几圈。

冬阳下,我也搬个小凳子挨着奶奶坐下,阳光落在身上,像裹了层薄棉絮,从头顶暖到脚尖。奶奶还会把晒干的豆子种都拿出来,坐在阳光下慢慢挑拣,我就趴在她腿上,闻着被褥上淡淡的阳光味,听她讲过去的故事。偶尔有风吹过,衣物轻轻晃动,光影在地上跳着舞,奶奶苍老的声音,温柔得让人犯困。等晒到半晌,奶奶会把灶膛里烤熟的红薯塞给我,掰开时冒着热气,捧在手里像一个小太阳,一

口咬下去,软糯香甜的滋味直入肺腑。

后来,我离开家,在城市里打拼,难得有机会像小时候那样安安静静晒一会儿太阳。但每逢遇到晴好冬日,我总会找个避风靠窗的位置,让阳光落在身上。闭上眼,仿佛又回到了儿时的小院,闻到了被褥上的阳光香味,聆听到奶奶温柔地念叨。原来阳光的味道一直没有变,它藏着记忆里的暖意,抚平奔波后的疲惫。

白居易写道:“负暄闲目坐,和气生肌肤。”道尽了冬日晒阳的惬意。冬天的太阳不似夏日那般炽热,带着恰到好处的温柔,晒在身上,不仅能驱散寒气,

更能让人静下心来。平日里积攒的焦虑、疲惫,好像都能在阳光里慢慢消散。

其实,冬天晒太阳不只是一种取暖方式,更是一种生活态度。把被褥晒得蓬松,是为了夜晚的安睡;把自己晒在阳光下,是为了让心灵得到松绑。那些生活里的小美好,往往就藏在这样简单的冬日时光里:一缕暖阳,一阵清风,一段回忆,就足以让人感到惬意与满足。

冬天,在太阳底下晒一晒,晒的是衣物被褥,晒的是岁月静好,更是一颗热爱生活的心。当冬阳晒在身上、漫过心头,所有的喧嚣都变得遥远,只剩下满心的温暖与安宁。

冬来红薯香

■ 江大伟

走进小区外的菜场,地摊上堆满了红薯。摊主是个晒得黝黑老汉,用粗糙的手掌拍打着红薯,嘴里喊着:“刚从地里起的,甜着呢!”我蹲下身,挑了几个拿在手里,那泥土的气息扑面而来,仿佛闻到了童年的味道。

外婆家的红薯地在村东头,靠着一片杨树林。每年霜降过后,外公就开始起红薯。我总爱跟在后面,看他挥动锄头,一锄下去,紫红色的红薯就翻滚出来,带着新鲜泥土的芬芳。外婆弯着腰,把红薯一个个捡到篮子里,嘴里念叨着:“今年收成不错,够吃一冬了。”

那时候,红薯是冬天的主角。外婆会把红薯储藏在地窖里,铺上稻草,盖上旧棉被。每隔几天,她就下去翻检一遍,挑

出有伤的,说是怕烂了传染别的红薯。我最喜欢跟外婆下地窖,那里暗暗的,有股甜丝丝的气息,像是藏着什么秘密。

冬日的傍晚,外婆总会烤几个红薯。她在灶膛里添上柴火,把红薯埋进灰烬里,不时用火钳翻动。我趴在灶台边,看火光跳跃,听柴火噼啪作响。慢慢地,红薯的香味飘散开来,甜甜的,暖暖的,整个厨房都弥漫着这股香气。外婆用火钳夹出红薯,放在案板上,拍打掉灰烬。剥开焦黑的外皮,露出金黄的薯肉,热气腾腾,香甜诱人。我总是等不及它凉下来,被烫得直哈气,也舍不得放手。

外公喜欢把红薯切成片,晾在院子里的竹匾上。冬日阳光清冷,红薯片在阳光下慢慢失去水分,变得半透明,像琥珀一

样。晒干的红薯片可以保存很久,外婆会用油炸了给我当零食,酥脆香甜,比什么糖果都好吃。有时候,外婆也会煮红薯粥,红薯的甜味渗进米粥里,不用加糖就甜得恰到好处。

后来,我去师范学校读书,离家住校,最想念的就是外婆烤的红薯。学校门口有卖烤红薯的小贩,用铁桶改造成炉子,烧着蜂窝煤。我常常买一个烤红薯,捧在手里暖手,可总觉得少了些什么。大概是少了外婆灶膛里柴火的香气,少了那个昏黄灯光下的小厨房,少了外婆慈爱的目光。

如今,我也当了父亲,儿子已经上初中了。这些年,红薯的吃法越来越多,烤箱烤的,空气炸锅炸的,甚至还有红薯蛋糕、红薯奶茶。可我还是喜欢最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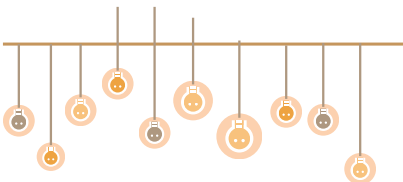
统的做法,回乡下老家,总要趁着煮饭的时机,在灶膛里再放上几个红薯。每次剥开红薯皮的时候,儿子总说:“爸爸,你又在怀念你的外婆了吧!”

是啊,我怀念外婆,怀念那些儿时冬日的黄昏,怀念外公起红薯的背影,怀念灶膛里跳跃的火光,怀念那个坐在小板凳上等的红薯烤熟的小男孩。外婆走了已经十多年了,可每年冬天,只要闻到红薯的香味,她的音容笑貌就会浮现在眼前,那么清晰,那么温暖。

今年的红薯特别甜。我买了一大袋,一些留着自己吃,一些要送给妈妈。妈妈常年在乡下生活,现在年纪大了,最爱吃软糯的东西。我想,等周末回去,给她烤几个红薯,就像当年外婆给我烤的那样。

此时再有人问起“你有几个好朋友”,我恐怕只会报以沉默。到底是什么让我不敢谈论自己有多少好朋友?是经历纷繁世事后为自己筑起的高墙,是在人情反复中学会的疏离戒备,还是在一路浮沉里,那个原本炽热的自己,终究不可避免地凉了下去?

直到在电梯里,遇见那个眼睛笑成月牙的男孩。他的“全班”这个答案,像一道光,突然照进了我记忆的角落。原来我弄丢的,不只是那些走散的朋友,更是那个能毫无顾忌地拥抱整个世界、敢于宣称拥有“全班”朋友的、天真而热忱的自己。



灯火的河流

■ 孙福攀

初冬的薄暮中,我登上了城中一处不算高、视野却开阔的楼台。风已削去了秋日最后的温存,带着一种清冽的、不容分说的力道,从脖颈间、袖口里钻进去,叫人精神为之一振。天色正沉入一种奇妙的渐变里,西边天际尚存一抹残霞,是那种将熄未熄的炭火般的、带着灰烬的橘红;而东边的天幕,已被夜的沉蓝浸染,早早地缀上了一两颗胆怯的星子。脚下的城市,便在这半明半暗的襁褓中,开始复苏它另一面的生命。

看,一条条路的轮廓先是被镶上了金色的边,随即,那光便汹涌起来。起初是些疏疏落落的星子,黄的、白的、红的,在纵横交错的道路棋盘上迟疑地移动;不多时,便汇成了光的溪涧,潺潺缓缓地流淌起来。再后来,所有的溪涧都涨满了,奔腾着,呼啸着,汇聚成了一条名副其实的、光芒四射的河流。那由东向西的,是一条灿烂的河;那由北向南的,便是一条银白的川。它们彼此交织,穿梭于鳞次栉比的楼宇峡谷之间,那金色的,热烈得像熔化的琉璃;那银色的,冷静得像倾泻的水银。车声是听不见的,距离将一切的喧嚣都滤净了,只剩下这无声的、壮阔地流淌,仿佛宇宙间一场宏大而静默的仪式。

这光的河流,与天上那条清冷的星河,竟遥遥地对称着。天上的星河,每一颗星子都是一个遥远而冰冷的世界,静观着人世的变换;地上的河流,每一盏灯火里,却都坐着一个温热的身躯,藏着一个即刻便可触摸的悲欢。那盏橘黄色的车灯后,许是一位刚结束加班的父亲,正归心似箭,想着如何吻一吻孩子熟睡的脸庞;那盏莹白色的车灯后,许是一位赶着赴约的姑娘,心里还回味着方才电话里柔软的絮语;那辆载满乘客的公交,像一座移动的光明岛屿,里面盛着多少疲惫的身躯与对一碗热汤的期盼。这一盏一盏的灯,便是一个个的家,在寒夜里被点亮的前奏。唐人刘长卿有名句:“风雪夜归人。”那“归”字里,含着多少的艰辛与笃定。古时的风雪,是真实的严寒与跋涉;今日的风雪,或许已化作职场无形的压力与世情的淡漠,但那份向着灯火、向着温暖的奔赴,却是千年不易的人间至情。

初冬寒意,成了这万家灯火最好的映衬。若是在燠热的夏夜,这光流或许会显得浮躁,混着地面蒸腾的热气,叫人无端地心慌。唯有在这清冷的甚至有些砭骨的初冬,这一点人世的光与热,才显得愈发珍贵迷人。它不张扬、不刺目,只是温润地、坚定地亮着,仿佛在说:无论外间如何天寒地冻,这方寸之地,总有你守候的温暖。这便让我想起一些更古旧的事物来。譬如幼时在乡下,冬夜里守着一盏如豆的油灯,母亲就在那昏黄的光晕里做着针线,屋外是北风の号叫,而屋里,那一点光便圈出了一个安稳的、甜蜜的世界。如今这城市的灯火河流,其本质,与那盏油灯何异?不过是放大了千万倍罢了,它所照亮的,依旧是那份对于安定、对于团圆的最朴素的渴望。

我凭栏伫立,任寒气渐渐渗透衣衫,心里却反生出一股暖意来。这川流不息的,何止是车?这明明是一个个奔波的、鲜活的灵魂,是无数个“生活”本身,在向着名为“家”的港湾,进行着日复一日的朝圣。这景象里,有一种动人的、属于尘世的诗意。它不似山间明月那般孤高,也不似江上清风那般飘逸,它拥挤、忙碌,甚至有些俗气,但这份烟火人间的厚重与真实,却更能契合我这凡俗的心肠。

我转身下楼,汇入了那光的河流。我不再是一个俯瞰的旁观者,我也成了这河流里的一滴水、一星光,带着一身寒气,怀着一腔温热,向等候着我的那盏灯火,静静地流去。

『全班』的朋友

昨晚的电梯里,我遇见邻居家5岁的小男孩。他圆溜溜的眼睛笑得弯成了小月牙,那纯真的快乐极具感染力,让人忍不住想和他说话。我随口问道:“你在幼儿园有几个好朋友啊?”他毫不犹豫地,连忙称赞:“好厉害啊,阿姨要向你学习。”顿时,电梯里的大人也跟着笑了起来。

对于孩子而言,“朋友”是一个简单而令人自豪的称呼。然而,到了大人这里,这个词却附加了诸多限制和条件,变得愈发奢侈。

回想起来,我拥有最多朋友的时候,也是在童年。20世纪80

年代,尽管物资匮乏,但快乐和友情从不稀缺。村里的孩子、隔壁村的孩子,大家都是朋友。夏夜的田野是我们的游乐场,我们采下粗壮的南瓜空心叶柄,将抓来的萤火虫放进去,两端堵起来,就成了一根天然的“荧光棒”,我们在夜色中挥舞着这些微弱而明亮的光,异常开心。晚自习下课,如果朋友家住得稍远,我们就会一边走一边大声喊话,直到听到他回复:“到家啦!”大山里的夜晚,静谧得能听见自己的心跳,小路旁的玉米秆比人还高,在月光下投下斑驳的影子,偶尔有风吹过,沙沙作响。现在想来,还真有些后

怕。但那时,有众多朋友的陪伴,我们心中只有快乐和对明天的期待。

后来,我们被成长的洪流冲散。初中毕业后,有人南下打工,而我北上求学。我在新的环境里结识了新的朋友——几个志趣相投的女孩子。每当功课紧张、心情低落时,她们便会约我一起去丹江河边。望着不停流淌的河水,仿佛忘记了烦恼,我们讨论着这条河最终是否注入长江,我们在紫藤走廊下欣赏同学们的画展,只是简单地评论那幅画好看与否。那时不懂,“流光容易把人抛”原来是岁月的伏笔。

读大学时,友情在宿舍里生根,天南地北的方言交织成新的乐章。是室友带着不喜甜食的我满大街找面馆;是她们,在我思乡情切时,拉我去看校园灯火次第亮起的瑰丽。大学校园里,我学到了很多,也结交了好几个好友。白驹过隙,毕业季来临,于是“君向潇湘我向秦”,偶有联系,因家庭、工作的种种原因,互不打扰成了大家的一种默契。

工作如同最后的熔炉,将“朋友”二字重新锻造造成疏离而谨慎的模样。那些曾以为投缘之人,一旦离开了共同的工作空间,便如参商一般渐行渐远,终至失联。若